

# 采购协议书

甲方：平顶山市新华区城乡和住房建设局

乙方：平顶山市卓鸿商贸有限公司

今甲方向乙方采购网络监控设备一批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特定如下协议。

一、采购产品名称，价格。

品名	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
摄像机	天地伟业 400W 双光 POE (TC-C13ZN)	12	个	450	5400
摄像机	天地伟业 500W 定焦火点检测一体机 (TC-C55LQ)	6	个	3580	21480
录像机	天地伟业 30 路四盘位	1	台	1800	1800
硬盘	ST8TB 监控专用 (行盘)	2	块	1700	3400
交换机	普联 8 口千兆	1	个	450	450
交换机	8 口千兆 POE	3	个	580	1740
支架	摄像机国标支架/吊架	15	个	20	300
支架	加长摄像机国标支架/吊架	3	个	80	240
监控线	国标 0.57 超 6 类 8 芯双绞线	720	米	2	1440
电源线	国标 1.0 平双芯护套线	200	米	3	600
共计：36850 元					

协议总金额：叁万陆仟捌佰伍拾 元整。

## 二. 产品的验收，售后服务及质保

1. 乙方按照双方约定的型号供货，准时在甲方规定时间内送货上门并负责安装调试。

2. 验收通过标准：所有产品均为协议约定的型号并安装调试保证设备正常运行。

3.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提供一年免费质保，在质保期内出现的品质问题（没有人为外力损坏的情况下），设备使用中发生的一切设备故障，乙方将按照相应配件厂商质保标准提供免费维修，免费更换等无偿服务。

4. 人为损坏和其它非自然缘故造成的设备不能正常使用的，乙方不予免费质保，但可以提供相关服务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5. 超出质保期后，乙方也可对设备进行后续有偿服务，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。

### 三. 货款结算。

乙方将设备运送并安装到规定地点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提前垫付，安装完成后，由甲方清点验收，验收完毕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正规发票，甲方将货款一次性转账的方式付给乙方。

### 四.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和乙方应充分协商，制定本协议约定的机器型号，在型号确定后，若有任何调整意向，应及时向乙方说明，如果乙方已经定货或者预付定金，则由甲方承担损失。

2. 甲方有采购建议和调整的权利，并有对乙方工作的监督权。

### 五.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乙方保证按照配置型号向甲方供货，如出现定制的配件型号无货或数量不齐时，则应及时向甲方说明协商调整，如因乙方单地方问题而出现有品种，数量，规格，品质不符合协议规定的，由乙方承担责任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费用。

乙方确保本协议中的安装，维修工作的及时到位，并根据双方约定的安装维修开展工作。

六. 本协议发生纠纷，甲乙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# 七. 附则

1.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未尽事宜，可另签订附加协议，作为协议正式文本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协议执行日期：自双方签字盖章日起。

甲方：  
代表人：  郭新星  
电话：  
日期：2025.7.3

乙方：  雷南芳  
代表人：  
电话：15994025480  
日期：2025.7.3